

广西少数民族古籍丛书

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主编

壮族文人著作

薰生诗草

崔毓荃 著

刘映华 注释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薰生诗草

崔毓荃 著

刘映华 注释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1997·11·南宁

(桂)新登字 01 号

责任编辑 马丕环

特邀编辑 梁杏云

封面设计 玉荣奖

薰生诗草

崔毓荃 著
刘映华 主释

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(南宁市河堤路 14 号 邮编 530021)

印刷 广西政协印刷厂

开本 850 毫米×1168 毫米 1/32

印张 12.5

字数 300 千字

版次 1997 年 11 月 第 1 版

印次 1997 年 11 月 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500 册

书号 ISBN 7-219-03614-0/I·653

定价 15 元

出版说明

我国的少数民族古籍,是我国民族文化的珍贵遗产,也是我国典籍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其源远流长,绮丽多姿。广西少数民族古籍则是这个宝库中的一朵奇葩。

广西聚居有壮、瑶、苗、侗、仫佬、毛南、回、京、彝、水、仡佬等十一个少数民族,少数民族人口达一千四百多万,是我国少数民族人口最多的自治区。千百年来,广西各族人民在开拓祖国南疆的历史过程中,或用自造的文字,或借助于汉文,或靠口碑世代流传,给后人留下了浩繁的民族古籍,丰富了多彩多姿的民族文化,为祖国历史学、民族学、哲学、伦理学、民族文学、民族艺术、民族医学、民族宗教等学科的深入研究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宝贵资料。

党中央、国务院十分重视少数民族古籍的整理出版工作,国务院国办发(1984)30号文件指出:“少数民族古籍是祖国宝贵文化遗产的一部分,抢救、整理少数民族古籍,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。”遵照这一指示精神,为继承和发扬优秀的民族传统文化传统,加深各兄弟民族间的相互了解,增进民族团结,丰富我国的民族研究领域,促进民族地区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,我们在对区内各少数民族古籍进行普查、抢救、整理的基础上,有计划地出版这套《广西少数民族古籍丛书》。

本丛书严格按照古籍的原意原貌进行编译整理,或标音意译,或校勘注释,力求民族古籍整理的准确性、科学性,以便读者的阅读与研究。由于水平有限,不足之处在所难免,敬请读者批评指正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
古籍整理出版规划 办公室

序

遵照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搜集整理我国古代文化遗产的指示精神,广西于1985年正式成立了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领导小组,开始组织人力对广西少数民族古籍(包括民间口头文学)进行普查、搜集工作。这是一项前无古人的事业,它得到了各级政府和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。广西起步虽然晚了一点,但是经过三年多的努力,已经初见成效。根据分工,广西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承担了少数民族文人著作的搜集、整理任务。他们用了一年时间普查广西几家大图书馆收藏的700余种古籍,从中鉴别出历代广西少数民族文人著作约60种,查出收录少数民族文人作品或关涉少数民族内容的古籍100余种,另有作者族属待考的古籍约30种。在普查暂告一段落后,他们着手整理广西少数民族文人作品,列入先期整理计划的有壮族文人诗集10种左右。已发现的少数民族文人著作基本上是壮族文人著作,其中又主要是诗歌,所以整理的重点自然放在壮族文人的诗歌方面。

所谓壮族文人著作,指的是广西壮族文人用汉文写成的著作。壮族是我国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,绝大部分生活在广西。壮族同汉族以及其他少数民族一道,共同创造了民族的灿烂文化。壮族的口头文学源远流长,丰富多彩(在民间还有以“古壮字”记录的歌本,那也属于民间文学范畴),是壮族文学的主流,为世人所瞩目;至于壮族文人文学的情况怎样,则鲜为人知。我们知道,壮族过去没有自己的统一规范文字,古代壮人仿汉字创造了古壮字,用以记音表义,但仅限于民间范围,官方是不用的。由于壮汉杂居,文化交流(这种杂居和交流可以追溯到秦汉时期),大抵自唐宋以来,壮族社会开始出现了某些上层人士和他们的子弟在汉文化影响下,

读汉书,识汉字,用汉文写作,逐渐形成了沟通汉壮文化的知识阶层。今天我们所能见到的,产生于唐高宗、武则天时代的《大宅颂碑》和《智城碑》,就是壮族知识分子的发轫之作。唐代科考盛行,壮族有无文人参加尚无所知,但影响肯定会有,北宋出现几位壮族进士决非偶然,正说明读书求仕进之风在广西壮族地区渐染已久。到明清两代,特别是清代,随着广西少数民族地区改土归流,教育日兴,书院渐增,参加科举考试的少数民族知识分子也多起来了。据初步统计,明清两代少数民族聚居地区中进士的有 1130 人,中举的有近两千人,其中有一部分人做了地方官吏,还有少数平步青云,成为朝廷的重臣。当然,大量的还是科场失意、仕途偃蹇的知识分子。但无论是处官位还是居山野,他们既习熟汉文,总免不了要用汉文作为交际工具,或做诗填词,或写文章,以此表达他们对社会对人生以及对大自然的看法,抒发自己的感慨,寄托自己的情思。其中出现了不少出类拔萃之士,他们的传世之作可自成一派,是我们应该继承的宝贵文化遗产。

壮族文人阶层的形成不是一种孤立现象,它至少可说明两点:(一)壮族不是保守的民族。从古至今,壮族保持了自己的民族特点,但它不是保守的民族,它不仅早已吸收了汉族的先进生产技术,也努力学习汉族的先进文化,可见壮族是个勇于进取的民族,而不是固步自封的民族。壮族人民消化吸收了汉族文化之后,自然增进了壮汉民族在一定程度的融和(也就是一定程度上的同化),促进了壮汉民族的团结共处。(二)壮族文化阶层,考其渊源,最初多半出自土官、土官子弟或土官后裔,后来逐渐扩展到封建地主阶级的子弟。他们一旦跻身士林,便可享受朝廷封爵,或具备了擢升为权贵的条件。从这一点来说,壮族文人阶层的出现,促进了汉族统治阶级和壮族统治阶级在利益一致基础上的联合。这无疑有利于加强历代中央王朝与壮族地区的联系。

我们今天有计划地整理出版历代壮族文人诗歌,不是为了猎

奇争胜,更不是为了獭祭古董,而是别有一番深意。

首先是广西壮族文人诗歌具有值得继承的思想价值和艺术价值。综观壮族文人诗歌,我们不难发现,它们一方面基本上继承了汉诗的现实主义传统,同时又以独特的视角,反映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、乃至风土人情与民族心态,这就使他们的诗歌带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和民族色调,出现了各种流派,异彩纷呈。其中有一部分近代诗篇充满爱国主义激情,有较强艺术震撼力。将它置于近代爱国主义诗人的诗篇中,很难分出伯仲高低。它们确实丰富了中华民族的文学宝库。特别值得一提的是,曾发生于中越边境的中法战争,在好几位壮族文人的诗歌中写得十分深刻,有些诗篇的作者曾亲自参加过反抗侵略者的斗争,他们的诗作不同凡响。总之,壮族文人诗歌从整体看,尽管数量有限(已发现的大概不到两万首),但其思想价值和艺术价值却是无可争议的。

其次,从民族史学的角度看,它有重要的史料价值。壮人读汉书,识汉字,用汉文写作,参加科举考试,受朝廷封爵,这一发展过程的史实,是研究壮汉民族关系史和壮族政治经济史、文化教育史的宝贵资料;至于诗歌本身所反映的广阔的社会生活层面,更是民族史学家们研究民族历史的宝贵史料。

再次,整理出版壮族文人古籍,体现了党对少数民族文化遗产的重视。壮族文人诗歌,是中华民族文化遗产的一部分。但是由于种种原因,它长期被埋没,不为人知,许多名家之作,或早毁于兵燹水火,或任虫腐蚀,湮没于世。这就难怪为什么洋洋数十万言,甚至上百万言的中国古代文学史、近代文学史对它只字不提,在众多中国古代作品选中也没有它的一席之地。现在是到了抢救它,让它重见天日的时候了。

最后还应说明一点,诗集的作者,他们在学习汉文的过程中无一例外地接受了传统的儒家思想的影响,他们大多数又都出身于

中小地主阶级,思想的局限,阶级的局限自然使他们的作品精芜混杂,良莠并存,既有民主性精华,又有封建性糟粕。他们既不满意于社会的黑暗腐朽,但对正统封建王朝却又一往情深;他们既同情人民疾苦,却又反对农民起义。这正是壮族文人阶层的重要思想特征。望读者阅读时明辨是非,取舍有度。

张声震

1989年3月

前言

崔毓荃，字薰生，壮族，广西宁明江镇人。1876年生，卒年无考。其诗集编年止于1934年，享年当在58岁以上。1895年崔氏在州中考冠童子军，时年20岁。1900年想赴乡试，适逢父死服丧，其后没有赴考的记载。1905年，清廷宣布自1906年起废除科举考试，崔氏想从科举做官的门路便断绝了。

崔氏是明江的旧家子。1905年他有《崔家旧楼》一诗，题注：“楼是镡耳形，乾隆间为我太高祖仕进公创。”楼在明江南街，到崔毓荃时已毁坏，但他描写楼的形制：“楼角嵯峨夕照西，旧家文物晚凄凄。雕甍画栋皆残土，鸟革羣飞等落泥。”说明不是贫民住宅。崔氏在明江镇附近拥有土地，可以经营园圃，所以他决定在旧楼废址上重盖茅屋数间，全家和老母就定居在这里。他在《家居杂咏十首》之三中说：“采桑欲种竟无园，赢得先人数亩存。”之四又说：“庭院阴阴燕子归，吾庐已敝莫栖依。蔬园尽日呼僮护，休放黄鹂取次飞。”自注：“余复南街祖屋，盖茅以居。”同时，崔氏在乡下还有祖业田出租给佃户。1907年有诗《下店村，偕二弟舜琴毓薰同床话旧二首》，其二自注：“时同到村收租。”1918年，因收租与佃户发生诉讼。他在《喜二弟舜琴毓薰信到》一诗中作注：“来信说及田丁讼事未清。”看来这次诉讼案佃户胜诉，所以他在1929年追述：“丙辰年（1916年）村租失后，不得祭墓，今十四年矣。”（《二月廿八拂晓，由康楞村登上伞岭谒太高祖达、辖二公墓，感而有作》诗自注）后来崔氏家用较宽裕，曾两次娶妾，一次是1905年，30岁时；一次在1916年，41岁时。以上情况说明他过的是小地主的生活。

崔氏在20岁考试夺冠之后，开始在明江镇执教。1895年《秋兴八首》之五：“抡才莫漫夸门弟，定远原来是笔佣。”之六：“梅从笔砚老勾留，潦倒光阴春复秋。”1901年又在《赠韦勋甫守戎孟芳》诗

的注脚中写道：“公送二位少爷从余读。”

1903年，郑孝胥督办龙州军务，驻龙州。崔毓荃父丧已除，抱着满腔激情，想在乱世中有所作为，写了八首七律，干谒郑氏，意欲谋职。诗题为《秋九月感怀边乱，怆然有作，即呈郑苏龛督办孝胥八首》。郑孝胥，福建闽侯人，字苏龛（字一作苏戡）。据说郑氏看了诗以后，颇为“嘉许，以为此间空谷，有三沐三薰之望，”遂加以“特用”。无奈崔氏却“志不屑屑。退而语及门曰‘吾非拒郑公之用。但时事日非，洋装满目，实为中国羞。吾宁避之，目不忍见而已。’由是而讲学故里，师范日严，从游者日众。”（《薰生诗草第一、二集洗翰熙跋》）此次崔氏没有接受郑孝胥的特用，可以说是塞翁之福，日后郑孝胥做了臭名昭著的汉奸，和崔氏却没有一点瓜葛。

1904年崔氏在明江北街课徒，并给学馆取名为“异香斋”。1906年有《杂感二首》，其一：“金玉尽凭文字得，不妨长作读书佣。”说明仍在执教。这两首诗当作于夏天，其二：“何处鸟声堪适意，绿杨烟里一钩辀。”

1906年下半年起到1912年止，崔氏离开讲席，一度出任明江公务员。1913年他写《余不设教自丙午（1906年）到今七年矣，癸丑（1913年）春，学友黄文枢茂才挺蔚担任邑两等校长，邀余出席。余以旧好，不敢辞也，勉为助之。课余无事，得此二绝》诗，有明确交待，直到1913年他才又恢复讲学生涯。1912年有诗《陪尹星阶县知事亦靖卸明江任之龙州》，诗中自注：“公举余充本署财务课员。”尹是任满于1912年卸任的，崔氏任财务课员必在1912年之前几年，尹氏离官，崔氏才罢职。在这七年中，崔氏奔忙于龙州、罗白县道中，还一度到过越南。

1913年到1915年，崔氏在明江两等小学任教。1916年似曾经商，有《客况》诗：“风尘仆仆太劳薪，羁旅天涯一个人。马齿渐加萍梗短，蝇头难觅菜根陈。”1917年上半年又在龙州驮思村安砚。

1917年下半年，崔氏有从军之行。这次是投奔桂军。有多种因素促成了这件事。

首先，一贯以安贫乐道自诩的崔氏，这时已不能守贫。1915年他写了《家居述情》诗：“归来依旧食无鱼，到底昂然一丈夫……天全莫炫昆山玉，国难频频政府书。回首平生真坎壈，肯随阮籍哭穷途。”教书既不能疗贫，经商又不能致富，只有从军以展壮志了。

其次，崔氏故旧多在桂军，可以互相援引。崔氏是明江大姓，崔毓荃的两位堂叔、侄儿、大儿、二弟、女婿、妹夫、内侄、门生都在桂军中，一般是下级军官。

再次，崔氏与陈坤培是旧相识。陈坤培，马平人，是陈炳焜的侄儿。陈炳焜任广东督军之后，就任命陈坤培为第一师师长。1911年崔氏有《四月十五夜，龙州浮桥偕陈厚裁坤培君、黄耀南子荣君望月，洵乐趣也，归而感赋》诗，说明其时崔、陈之间已是旧知。

最后，崔氏三得友人书，催他入幕。他在《游幕》一诗中说：“曾誓柴扉杜不开，三书竟为故人来。”诗中所说的故人，很可能就是陈坤培。所以崔氏一到广州，接待他的是陈坤培；接待的地点是陈坤培的司令部；陪他游白云山的还是陈坤培。陈坤培能诗，一向以儒将自命。崔氏一到广州便向他呈送《省身百咏》诗稿一卷，陈氏立即为之付梓，可见陈氏是很赏识崔氏的。

崔氏在广州曾一度决意回家，但随后就作了第一师第三营的书记官，一干就是三年。

对于这一段军营生活，崔氏颇感苦闷。他曾说过“耻事王侯”的话。1918年《题严子陵钓图》诗：“不事王侯气自豪，声名终比富春高。烟波归去忘轩冕，物色看来等羽毛。”虽是咏古，实以自喻。他仍然耻穿洋服。1919年写《矢志二首》：“人间有个白眉生，四十三秋抱独清，至大至刚完浩气，青矜虽敝不轻更。”再就是看不惯军中腐败现象。1919年有《送春》诗：“昨日迎来今送往，叮咛莺燕候旗亭。”又在《旅粤见毁城为马路感成二首》中借题发挥：“红尘滚滚途皆炭，黑幕沉沉市有魔。生不逢尧聊扣角，谁怜宁戚一声歌。”李宗仁在《回忆录》中写旧桂系的腐败时说：1919年他驻防新会，“驻防部队官长，在当时政治污浊气氛中，违犯禁令，包烟包赌，习以为

常。包庇奸商，偷关漏税，更是司空见惯。以前驻此的部队长官无一不腰缠万贯，满载而归”。这就难怪崔氏要唱“道不行，吾将乘桴浮于海”了。崔氏不能带家属随军，也不免思乡。1918年有《忆家园》一首：“身随幕府卧招提，一片乡心夜雨凄。”还在《次韵答蔡军医剑佛显泽》诗中，否定军营生活。其一：“砚田我已无心耕，菜圃君应着手栽。”其二：“清君莫废樊须圃，富贵看来顷刻中。”

1920年，桂军面临严峻的形势，迫使崔氏不得不弃职回家。

1916年6月，袁世凯死后，北京政府实权落入皖系军阀段祺瑞手中。段祺瑞为了消灭异己力量，不惜出卖国家利益，投靠日本帝国主义，以换取日本的大量借款来扩充军备，一心以武力统一中国。而直系军阀也想问鼎，从此展开了直、皖军阀的争夺战。

南方的军阀为了对抗段祺瑞的武力统一，纷纷宣布自主。1917年孙中山到广州组织护法军政府，但受到陆荣廷、唐继尧等桂、滇军阀的排挤，护法运动失败。

1920年初，全国形成八省反皖同盟。陆荣廷根据上年与吴佩孚达成的反段密约，供给吴军六十万元军饷，促使吴佩孚由湖南撤军北上。7月，直皖战争爆发，直系得到奉系支援，皖系大败，北京政府由直系控制。

当直皖战争爆发以后，陆荣廷无后顾之忧，在广州召开军事会议，准备向由孙中山指挥的援闽粤军进攻。8月中旬，孙中山命令陈炯明率粤军回师反击，到10月下旬，桂军战败，广东督军莫荣新逃离广州，桂军退回广西，从此结束了桂系对广东长达五年之久的统治。此后桂系军阀公开投靠直系军阀，以争得苟延残喘的时机。

崔毓荃虽身在桂军，但对军阀战争抱有异心，在粤桂之战爆发以前这种异心已见端倪。1920年旧历五月二十九日，他在《倚窗作十五首》诗中，认为军阀战争对人民带来的是水深火热的惨痛。其三说：“玉垒浮云变古今，年来火热水弥深。”他还对军阀战争是“为国为民”、战士战死是“为国捐躯”的说教作了否定。其十一说：“倚窗欲向冤魂问，为国捐躯志有无？”因此，他“身在魏阙，心存江

湖之想”。其七说：“倚窗自得林泉趣，我与夷齐是逸民。”其八：“倚窗自得羲皇侣，不愿膏粱误此生。”当粤桂战争打响以后，桂军前线失利，粤军已占领老隆、龙川，崔氏于旧历七月十一日（公历9月5日）携三弟树之离开桂军，从澳门回到广西，蛰伏家乡。

1912年元月，北京政府任命陆荣廷为广西边防军督办。陆荣廷为了反扑，计划分三路进攻广东。这时孙中山在广州就任非常大总统，6月命陈炯明、许崇智讨伐陆荣廷，以扫清北伐进程中的侧后敌人。由于刘震寰在前线倒戈，梧州不守，陈炯明等人逃往越南。陆荣廷又避居上海。

1922年6月，由于陈炯明背叛孙中山，粤军全部从广西撤走。陆荣廷再次从上海回到广西。12月，陆在龙州复任广西边防督办。谭浩明也回到龙州，企图东山再起。然而当时桂军已是日薄西山，一丝残照而已。

在桂军败回广西之后，崔毓荃又第二次入幕，并戏剧性地当上两任地方官。

1922年春，行伍出身的桂军旧部，明江人李灿斌，其时任统领，驻兵明江，招崔毓荃入幕。当时明江县县长早已逃跑，李任命崔为明江县知事并当司令，就地收编土匪，以扩大军阀部队；同时崔氏必须为李军筹措军饷，经营粮道。由军阀任命地方长官，组建军队，就地筹粮筹款，在当时是常例。《李宗仁回忆录》：“人枪较多的自封为自治军总司令，或师长、旅长；人枪较少的则自称司令、帮统、营长不等。各视本身势力而定。割据一方，派县长，设关卡，征钱粮，各行其是。”这种情况，从崔氏《诗草》中完全可以得到验证。

崔氏上台后遇到的头桩大事，是股匪闯入明江，空头司令的崔氏无力抵抗，身为县知事的崔氏，也只好和他的前任一样，一跑了之。他有《四月三日，大贼侵掠明江，全邑人民四散，官署民房俱在焚，如此惨案，真令人难忘也，诗以纪之六首》诗，其二：

粤患全销草泽兴，螯弧功岂子都登。名惭司令观槐蚁，殃及编氓止棘蝇。热我肝肠真似火，冷人骨肉不须冰。关情最是慈

亲老，菽水欢无半日承。”自注：“家慈与余同避难于充隆村。”

在明江不久，崔氏又随军去龙州，有《哭亡侄邦瑞二首》，其一自注：“六月二十九，余随军去龙州。”这时李灿斌已任参谋长。崔氏在龙州结识了前太平土州知州李珩，应李珩之请，作《太平土州八景》七律一组。接着崔氏被委为万承州地方官。委派仍是桂军作主，当也和他与李珩的活动有关。1923年旧历二月到任，七月辞官，在任五个月。这次辞官有两个原因：（一）民事诉讼不断，崔氏不堪其苦。他在《留别万承州绅耆二首》之二中说：“鼠牙雀角费裁端，我为苍生欲废餐。”自注：“时邑民闻余清廉，诉讼不绝。”（二）主要原因是崔氏骨梗，不善搜刮。且看他写的《衙斋杂兴五绝》之五：

匹马驰驱入万承，薄冰无履自兢兢。消闲只有哦诗兴，一瓣心香对月升。

他以宋朝清官赵抃焚香对月自比，为官兢兢自守，看来是实情。《辞官五绝》之四：“不作贪官宁辞谢，清风还我旧时园。”为军阀作官而不会为军阀搜剥，岂不等于废物？又岂能不被一脚踢开？崔氏只好回家再过平民生活。

1923年秋季以后直到1934年，崔氏58岁时止，面对晚年，又在明江任教，并当地方绅士。几经风雨，他已看淡世事，在教学之余学易学佛。1924年他作有《有怀旧事感吟八首》，其五：“读易占爻事未灰，古人如在卷中来。从今进退都安稳，荆棘何妨满道栽。”1930年作有《翌晚又住宿紫霞洞口占》，其二：“虎斗龙争未了期，匡时无策合藏之。弃官学道原非拙，个里消闲只自知。”其三：“涤尽尘心入道山，焚香念佛足消闲。笑他名利劳劳客，待到回头发已斑。”而1928年作有《正月二十四日，周忘年道友维藩去世，哭之以诗》：“紫霞衣钵堪传后。”自注：“君与余同得道于紫霞洞。”说明于紫霞洞与周维藩同事佛。

在后期十一年中，崔氏任教于明江两等小学，又在明江乡下的

堠昔村、洞廊村、祥村设馆收徒。后来再回到两等小学，又到瓜利村设馆。其间 1933 年作为乡绅曾受明江县县长之托，参与明江、思乐与崇左县划分边界。

崔氏喜作诗，除《省身百咏》已刻板行世而外，有《风世四雅集》已散失。自编次诗稿为《薰生诗草》三集，一、二集曾刻板，但第一集于崔氏在世时已毁于兵燹，故今第二集可见刻本，第一、第三两集俱以抄本存世。

清人黄遵宪论诗提倡作诗要“诗外有事”，“诗中有人”。他在《与梁启超书》中说：“欲扫去词章家一切陈陈相因之语，用今人所见之理，所用之器，所遭之时势，一寓于诗。务使诗中有人，诗外有事，不能施之于他日，移之于他人。”崔氏作诗，可以说和黄遵宪说的合拍。崔氏《诗草》，大体上反映了他在生活历程中所遇到的重大事件和斗争，许多诗是敷陈时事的，又多记地方掌故，有些事可补史志之不给。

多次提到三点会在广西的活动。

广西会党即三点会的起事，从 19 世纪末到 20 世纪初未曾间断。1898 年有李立亭起事，1903 年有陆亚发起事，1902 年到 1904 年有黄五肥、王和顺起事。都曾使清朝统治者惊惶失措。1905 年以后表面平静，斗争也未曾止息，龙州就有梁开赞的活动。1905 年，广西巡抚李经羲向光绪帝上奏折：“大股击散化为小股，小股分散化为零星。自外面观之，军务已平，其实右江柳庆一带伏莽未清。”至于左江，“实多隐患”。同年，岑春煊的奏折也说：广西“无地不匪，大者千余为一股，小者数十为一股。”所说的匪，包括会党在内。

《诗草》于 1899 年有《赠区亦苏司马文治》一诗：“达人随处从容惯，不管萑苻乱似麻。”自注：“公到任后三年适三点匪乱，公但镇定处之。”1901 年有《赠韦勋甫守戎孟芳》诗：“指顾身从百战来，榛莽正深难卸甲。”自注：“时三点匪乱。”1903 年有《秋九月感怀边

乱，枪然有作，即呈郑苏龛督办孝胥八首》，其一：“荆榛满地江山改，烽火频年草木愁。”自注：“时三点匪乱。”至于三点会聚众之处，在宁明有邕阳山。1933年有《七律一首》，自注：“邕阳山，壬寅年（1902年）为三点匪巢穴。”又有《壬寅·癸卯（1903年）二年，三点会匪骚扰边地，加以旱灾，有流落异乡，卖妻鬻女者；有为匪劫拉生、索财杀身者。实古来未有之奇祸也，不禁悲以成吟》诗五首，之一：

天灾人害苦熬煎，粉黛蛾眉不值钱。身价但须求十贯，凄风冷雨更谁怜？

刘先庚《广西财政利弊说明书》谈到广西会党起事与清朝对广西人民搜刮以偿还庚子赔款有关：“到庚子之役，广西财政之艰窘，乃达到极点矣……推原乱本，皆当时罗掘阶之厉耳。”岑春煊承认广西会党起事的原因：“悉由吏治不修。”地方以办团练为名，抽收“团谷”，甚至抽收“担灶捐”，悉入私囊。加上干旱连年，瘟疫流行，人民挣扎在死亡线上，社会秩序混乱。因而地方难以平静。

二．反映粤军入桂及退去以后又逢匪乱的一些史实。

《诗草》有《辛酉（1921年）八月廿日夜，粤军大至，我邑街巷均驻充斥，避之无可避，余心甚憔悴，感作二首》诗。其二：“愁听金鸡枕梦间，东军过后贼弥漫。天愁地惨民憔悴，镇日无风胆自寒。”又有《辛酉除夕诗》：“东邻兵变岁刚残，又怕萑苻起北山。除夕无声闻爆竹，十家烟火九家寒。”粤军退出明江，明江就为“大贼”所焚掠。崔氏写下《古历四月三日，大贼侵掠明江，全邑人民四散，官署民房俱在焚，如此惨案真令人难忘也，诗以纪之六首》，其六：

苍莽飞来一片云，欢迎人误认西军，隆隆炮响千家散，猎猎旗飘满地纷。孟氏应嫌奔殿马，吴儿更苦扇亲蚊。忆从罗掘俱穷后，耳畔长扃不忍闻。

我们知道粤军从本质上来说也是军阀部队，纪律很糟。当时进入南宁、宁明、龙州等地为粤军第三路，由邓本殷、黄志桓指挥，共两个旅。《李宗仁回忆录》：“这时粤桂边境大兵之后，遍野荒凉，途经小镇，俱不见商民。因此时粤军才过境，沿途奸掳焚杀，以致

人民逃避一空。”和崔氏所说完全一样。

三、接触到红八军起义前后的一些史实。

1929年10月，俞作豫率领警备队第五大队到龙州，开展收编部队和组织工农武装的工作，准备武装起义。1930年1月，派共产党员黄德普等人到宁明、思乐、明江收编匪首钟显章（即钟八）、黄廷儒部共2000人枪，编为第三、第四路游击队。2月1日，俞作豫宣布起义，成立红八军。第2日，钟八及黄廷儒叛变，并配合敌人进攻红八军。崔氏于1929年有《九月九日举家避贼于埭元村，不得上坟拜谒，我心惨然，为之感赋》诗，自注：“时上金县民匪黄廷儒勾结客匪钟八，入寇明江，人民四散。”写的是未被红八军收编以前的土匪钟八、黄廷儒的活动情况。1930年旧历四月二十一日有诗：“虎斗龙争未了期，匡时无策合藏之。”影射龙州起义失败之后，李白黄派梁朝玗向红八军反扑，红八军退出龙州之后继续开展斗争的情景。

四、对明江、万承等地风物、人事、灾害的记载和描绘。

崔氏是明江人，熟悉明江掌故，《诗草》中有所反映。广西从明代起就改土归流，有些土州的改土归流，到民国成立之后才得以实现。所谓土州，其实不过弹丸之地。如今日的大新县就曾设太平、安平、恩诚、养利、万承、敬盈、全敬、下雷等土州。有些土州归流之后继续称州，既称州，“麻雀虽小，肝胆皆全”，一应官府俱备，连城隍庙也不缺。当然风景名胜也要有，八景、十景之类的应景文章也就不缺少。崔氏就有《明江十景》、《太平土州八景》、《明江新八景》等诗，以描绘地方名胜，歌颂壮丽山川。其中《明江新八景》还是首唱。至于明江何时改县，当时地方官的去留，及其他人事活动都有涉及，为修地方志提供了宝贵资料。1933年，崔氏在《正月十四，依冯秘书韵赠别江县长景忻之宾阳》诗中作注：“公正奉令划思乐、崇善两县飞地归明江。”当时崇善县有飞地在明江，也有飞地在同正县和左县，如在同正和左县的飞地驮庐镇，共由六块小飞地组成。《三月廿二，陪区县长岳生到埭嘴村与崇善县分界而归，作此